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6月27日以电话、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于2019年7月3日下午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公司全体董事推选董事司文培先生主持会议，本次会议出席人数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宁海燕女士（简历详见附件）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。

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4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7月4日

附件：

宁海燕：女，1974年4月生，中共党员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、中国注册税务师、高级会计师、国际会计师，上海财经大学EMBA，1995年8月至2001年5月任上海三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成本核算及费用核算会计，2001年6月至2007年3月任上海三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总账主管，2007年4月至2008年3月任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部长助理，2008年4月至2013年7月任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，2013年8月至2018年12月任上海纳博特斯克传动设备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及中方高管，2019年1月至2019年6月任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监。

宁海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